

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

學分抵免、課程免修申請

申請日期：即日起~113.2.23 (星期五)，逾期不受理。

抵修學分申請表(含研究所科目學分證明)、課程免修申請單請至註冊

組網頁下載 <https://aa.nycu.edu.tw/reg/regulation/>

除申請表格之外，請附上(1)成績單(正本)(2)抵免的課程若是在外系
or 外校修讀，請附課程大綱。

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敬啟

